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宝光股份”或“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2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制定〈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内容如下：

公司积极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遵循国资委、证监会的相关指导要求，为持续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切实履行上市公司责任，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共同促进资本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制定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具体举措如下：

一、持续提高经营质量，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

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按照“主业突出，相关多元”的发展战略，聚焦“品牌价值一流、核心技术一流、人才团队一流、产品服务一流、公司治理一流、效率效益一流”的要求，以发展新质生产力为抓手，以“一利五率”为目标导向，抓住发展黄金期，将公司在真空灭弧室行业的优势通过科技创新不断转化为胜势，不断丰富产业链条，提升产品附加值，培育更多“小而美，美而精”的行业冠军，提升企业发展的韧性。找准切入口，将公司在清洁能源服务领域的布局，通过管理创新转化为优势，不断打造核心竞争力，提升风险管控能力和盈利能力，培育新的增长极，提升企业发展的能动性，努力成为世界一流的真空器件制造商和绿色能源服务商。

2024 年，坚持巩固主业市场，开拓多元市场。主业产品年度产销量再上新台阶，有载分接开关用真空灭弧室等重点产品的销量实现重要突破；以市场为牵引，发挥技术、生产、采购的联合保障功能，建立市场信息实时反馈机制，确保第一时间响应市场需求；国际市场开拓在牢牢稳固传统客户和区域的基础上，在新的市场寻求突破，在新的领域和业务模式上实现突破。多元业务市场紧紧抓住国家政策红利期和国资央企战略新兴业务的拓展期，发挥公司在储能 EMS 系统领域的技术优势以及在氢气生产运营领域的优势，快速实现规模和效益的同步提升。通过高质量产业并购等方式，优

化资产结构和业务布局，提升核心竞争力

二、进一步强化科技引领，持续打造新质生产力

坚持科技创新驱动，引领行业发展。围绕“建平台、重基础、优工艺、强攻关、拓领域、聚资源、做支撑、育团队”的目标，系统开展创新工作，以科技引领打造技术优势突出、行业领先的产品。充分发挥“真空电器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和“西安研发中心”研究平台作用，开展协同创新工作，全力攻克高电压、新能源领域关键核心技术和“卡脖子”难题；加强 126kV、252kV 高电压等级产品的研发深度，在技术参数指标上达到行业领先，实现产品性能突破，加快批量生产进度；加快光热在石油系统中的集成应用技术研究、持续增强储能 EMS 系统在火电调频领域中的深度应用，尤其是综合发电厂和电网调度需求的系统应用；积极参与国标、行标等标准修订，促进行业标准化工作；为高端人才引进及活力激发创造良好生态，培育高能级技术团队，公司建立了“259”人才体系。2024 年，公司以提升产能、效率为目标，实现公司数字化转型加档提速，加快构建企业数字化生产运营管控平台，覆盖灭弧室和固封极柱生产计划及制造执行全过程管理，并向市场和供应两端延伸，形成高效、透明、规范的全数字化生产组织及管理体系；以自动化、数字化和智能化为目标，实现智能制造 L3 水平（黑灯工厂）；加快实施 126kV 灭弧室产能扩增项目，完成绿色工厂创建。

三、持续现金分红，注重股东回报

公司着眼于战略目标及未来可持续发展，建立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机制，维护股东获得合理投资回报的权益。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330,201,564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1,463,101.66 元（含税）。现金分红数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30.39%。

为了稳定投资者分红预期，更好地回报投资者，让投资者更好规划资金安排，更早分享公司成长红利，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3 年修订）》《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鼓励上市公司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增加现金分红频次规定，制定并披露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合理提高分红率，提高分红的稳定性、及时性和可预期性。通过一年多次分红、春节前结合未分配利润和当期业绩预分红等方式，增强投资者获得感。

公司根据实际情况拟在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或第三季度报告披露期间适当增加一次中期分红，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公司 2024 年上半年持续盈利、累计未分配

利润为正、现金流可以满足正常经营且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情况下，制定并实施具体的现金分红方案。预计公司 2024 年中期现金分红金额不低于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10%，且不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24 年累计现金分红数额不低于 2023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40%。

四、强化投资者沟通，高效传递公司价值

长期以来，公司坚持以诚信、平等、开放的态度对待所有投资者，多措并举创新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方式，建立多层次良性互动机制，确立了以信息披露为核心，以股东大会、业绩说明会、上证 E 互动、投资者热线、邮箱、官网、公众号等方式为辅的投资者管理新体系。2023 年公司认真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国资委《提高央企控股上市公司质量工作方案》，系统筹划并认真组织年度、半年度、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参加陕西辖区上市公司协会举办的投资者集体接待日活动，与中小股东充分交流，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独立董事等全力支持并积极参与。公司依据《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指引》等规定，制定公司 2024 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计划，作为全年投关工作指引。公司通过“上证 E 互动”平台、投资者热线等方式接收投资者提问，并及时、有效向投资者反馈。公司荣获“《聚董秘》2023 年度最佳投资者关系公司奖”。2024 年公司将本着公开、公平、务实的态度，持续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常态化召开定期报告业绩说明会，持续关注资本市场动态及投资者关切点，不断创新投资者交流互动方式，努力推动公司市场价值与内在价值相匹配。

五、坚持规范运作，突出投资者利益保护

公司深入贯彻中国证监会制定的《推动提高上市公司质量三年行动方案（2022-2025）》，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不断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和各项管理制度。公司坚持规范运作，构建了健全、完备的公司治理制度体系，并不断优化各治理主体的权责事项和决策程序，持续完善权责法定、权责透明、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公司治理机制。公司持续高质量完成信息披露工作，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内容通俗易懂、简明扼要。公司贯彻新发展理念，高度重视 ESG 工作，致力于构建科学、规范、有效的 ESG 体系，公司 2023 年、2024 年主动连续披露《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内容充

实完整，2023 年获得秩鼎 AAA 评级、2024 年万得 ESG 评级由 BBB 跃升至 A 级，并获选中国上市公司 2023 年度“上市公司 ESG 优秀实践案例”。2024 年公司将不断健全、完善现代化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六、强化“关键少数”责任，传递公司发展信心

公司持续加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人员与中小股东的风险共担及利益共享约束。将董监高薪酬与上市公司经营效率、市值表现合理挂钩，薪酬变动上与公司经营业绩相匹配，与同行业情况相协调。

积极组织董事、监事、高管人员等“关键少数”参加相关培训，加强证券市场相关法律法规学习，提升其合规意识及履职能力。根据新《公司法》等最新法规、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实际，适时对公司章程、议事规则等进行相应修订，持续做好制度、流程优化。2024 年，公司将努力引导“关键少数”通过多种有效方式增强市场投资者信心。未来，公司将积极落实“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推动上市公司聚焦主责主业，进一步优化产业布局，增强核心功能，巩固市场优势。通过良好的业绩表现、规范的公司治理向全体投资者传递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为打造“百年老店”持续注入发展动力。

七、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本次“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是公司基于目前经营情况和外部环境做出的方案，其实施可能受行业发展、经营环境、市场政策等因素的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13 日